证券代码：300779 证券简称：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：2019-012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
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
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会议召开五日前以邮件送达各位监事，此次会议于
2019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6:30 在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 7 号惠城广场 412 会
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
议由监事会主席程兆溪主持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
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，公司根据
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，并拟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。
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，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
61,840,726.88 元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
告。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
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
的有效期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
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7,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公司
一般结算账户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。使用期限
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
告。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的议案》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
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
告。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
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内
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
告。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内容将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。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